

附件 3

省级财政支出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

(2023 年度)

项目名称：2023 年广东省华侨事业费

预算单位：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彭文琪

联系电话：0751-6352647

填报日期：2024.4.17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2022 年华侨事业费无资金结余额度，2023 年华侨事业费专项资金下达 3 万元，到位率 100%，合计发放 2.4 万元，结余 0.6 万元，0.6 万元结余资金结合下一年度华侨事业费资金使用。本年度华侨事业费拟用于困难归侨临时帮扶金，专项用于帮扶因自然灾害、突发事件、家庭成员患危重病或其他特殊情况造成家庭生活困难的归侨家庭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

根据实际归侨情况，对困难归侨临时救助实施生活补助和慰问，实现精准扶贫。

三、项目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结论

2023 年华侨事业费资金使用的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。该项目中资金到位、资金用款安排情况、资金实际支出明细等作证材料都齐全。资金分配合理，资金支付及时有效，支付补助资金程序规范，手续完善，对资金的使用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、监控、督促整改。

（二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

1. 专项资金管理及支出情况

仁化县侨联在原有掌握全区贫困归侨情况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对全县归侨的生活状况进行详细的调查了解，通过实地走访准确把握贫困归侨家庭的困难情况，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原则，

严格审核有关申请、证明资料，按程序进行公示，最终确定了5名贫困归侨扶贫救助补助对象，具体名单如下：邓桂兰（6000元）、马泽文（6000元）、陈金宏（6000元）、曾银英（2000元）、刘广生（4000元），本年度华侨事业费共3万元，实际符合困难归侨临时帮扶金申请条件的共5名，合计发放2.4万元，结余0.6万元，仁化县侨联本着实事求是的工作原则及求真务实的工作态度，认真负责的做好华侨事业费的发放工作，经讨论，一致同意将0.6万元结余资金结合下一年度华侨事业费资金使用，绝不违规发放、截留挪用、闲置浪费、贪污侵占。

2. 专项资金的项目管理情况。

切实履行《广东省华侨事业费资金分配和发放工作方案》，困难归侨帮扶资金申领对象确认之前，需在当地村（居）委、镇（街道）张榜公示，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（以落款时间第2日起计为第一个工作日），并做好相关公示文件和公示照片的存档。

3.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（1）过程（满分20分，得分18分）

（2）产出（满分40分，得分38分）

（3）效益（满分40分，得分40分）

2023年华侨事业费专项资金下达3万元，合计发放2.4万元，结余0.6万元，仁化县侨联按照已提交申请的申请人实际困难情况对照分配方案、管理办法进行发放困难归侨侨眷临时救助金，不为完成资金支出率而弄虚作假、违规发放困难归侨临时帮扶金，

故资金支出率、预算控制率（%）未能满分。

4. 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（绩效亮点）

临时救助及时，切实有效，扶持贫困归侨政策落实有力，改善了贫困归侨生活，缓解了贫困归侨困难，并建立长效工作机制，确保补助工作各环节衔接合理顺畅。

（三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

无

三、改进意见

进一步提高对做好贫困归侨扶贫救助工作的自觉性，加强调查摸底，深入掌握全县贫困归侨生活状况，实施动态管理，构建长效机制，确保重点人群重点帮扶，重点工作重点推进，切实把关爱贫困归侨的善举引向深入。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由于历史的原因，大部分归侨都是跟随祖辈回到祖国，只知道从哪国回来，没有办法提供出生证等确切证明归侨身份的证明，所以该项目的归侨身份证明是由县委统战部存档的《仁化县归国华侨花名册》